

证券代码：872840

证券简称：泰和食品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10月31日，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 根据《公司章程》和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内容，本次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安排。

(二) 现有股东指审议本次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2年10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全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二、其他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 其他投资者认购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168万股（含168万股），募集资金不超过638.40万元（含638.40万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80元，均以现金进行认购。

根据2022年9月19日公司与确定对象张宇翰签署的《股份认购与增资协议》，本次股票发行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人名称	拟认购数	认购价格	拟认购金	认购方式
----	-------	------	------	------	------

		量（股）	（元/股）	额（元）	
1	张宇翰	1,680,000	3.80	6,384,000	现金
合计	-	1,680,000	-	6,384,000	-

（二）其他投资者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	2022年11月18日
缴款截止日	2022年11月23日

（三）认购程序：

1、2022年11月18日（含当日）至2022年11月23日（含当日），认购对象进行股份认购，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认购资金汇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银行账户。

2、2022年11月23日19:00之前，认购对象需将缴纳认购资金的汇款底单扫描件或网银转账电子回单发送至公司指定电子邮箱（537739419@qq.com），同时电话通知确认（电话号码：0580-6627175）。

（四）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收到认购资金的汇款底单，并确认认购对象的认购资金转入公司指定的专用账户后的一个工作日内，以电话、企业微信或邮件形式通知各认购对象认购成功。

三、缴款账户

户名	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账号	908000120190005958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需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人与认购对象须为同一人，不得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汇入款项时，在汇款用途处注明“投资款”字样，汇款金额必须以认购对象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汇入请勿多汇或少汇。

四、其他注意事项

1、公司提醒认购对象与银行核实汇款所需相关手续，考虑资金在途时间，确保认购款项能够在规定截止时间之前汇至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缴款专户。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股份认购对象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2、认购对象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已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合同》中约定的认购股份数量不一致的，以二者中孰少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发行资金到达公司账户且完成定向发行验资后将超额部分无息退回认购对象。

3、认购对象在股份认购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公司将与认购对象进行及时联络，以保证认购的顺利完成，对于因认购对象电话无法联系而引起的各种责任和问题将由认购对象自行承担。

4、认购对象应在指定的缴款期间保持通信联络畅通，若在规定日期前，公司尚未与认购对象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对象的情况，请认购对象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5、对于收到认购对象的汇款底单，但未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对象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对象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	贝盛姣
-------	-----

电话	0580-6627175
传真	0580-3661873
联系地址	浙江省舟山市普陀区展茅工业区块C区泰和路8号

六、备查文件

《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更正后》
《关于对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
[2022]3378号）

特此公告。

舟山泰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4日